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 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实用6篇)

无论是在个人生活中还是在组织管理中，方案都是一种重要的工具和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应对各种挑战和问题，实现个人和组织的发展目标。我们应该重视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不断提升方案制定的能力和水平，以更好地应对未来的挑战和机遇。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一

制定工作计划有助于减少工作中的错误：通过规划过程，我们可以预测未来可能发生的变化，从而制定出最佳计划，以适应变化，减少工作中的错误。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欢迎品鉴！

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引导全县企业有序复工复产,根据《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农民工到省重点项目、重点工程务工的十条措施的通知》(琼厅字〔2020〕8号)和《海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琼肺炎指〔2020〕14号)精神,现将关事项通知如下:

复工复产企业承担防控主体责任,指定专人与辖区镇政府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对接复工复产相关工作,认真做好复工复产前的准备,明确疫情防控工作体系,落实人员摸排管理、防护物资配备、消杀防疫、企业密闭式管理、职工健康监测管理等措施,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条件下复工复产。

(一)健全企业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要建立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 明确企业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 复工复产企业必须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工作专班, 明确目标任务, 细化具体措施, 落实人员责任, 建立全环节、全流程疫情防控台账, 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 复业前, 必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结合企业复工复产实际细化疫情防控措施, 建立防控台账, 并制定职工健康异常情况应急处置预案.

(二) 人员摸排管理到位.

复工复产企业要建立返岗员工花名册, 实行健康状况“一人一档”管理, 详细掌握每位员工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和到岗前15天出行信息、疫情接触史, 重点排查员工及家庭成员春节前后是否有湖北省特别是武汉市居住史、旅行史, 是否有确诊或疑似感染者接触史, 是否有发热疑似症状等情况. 对于目前在湖北的员工、在省外其他地区的发热患者, 由企业通知暂不返岗, 在当地进行诊疗. 从外地返屯员工, 无发热等症状者, 应进行集中隔离观察或者居家隔离14天以后且无症状方可上岗. 有发热、咳嗽等症状者, 到定点医院接受检查治疗.

(三) 实行健康一码通管理.

各企业要全部使用健康一码通系统, 做好企业复工人员登记, “绿码”员工可凭码通行和正常上班, “红码”和“黄码”的员工按规定隔离并做好每日健康打卡, 满足条件转为“绿码”方可上岗.

(四) 做好防护物资配备和消杀防疫.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为职工配备口罩、手套、测温仪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消毒液、酒精等清洁消杀用品, 储备不少于1周用量. 复产复工前要对生产、生活、办公区域全面进行环境卫生清理, 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设施设备等部门要

进行彻底消杀,保持良好通风,防止病毒传播蔓延,确保不余死角、不漏盲区、不留隐患。

(五)落实隔离场所。

落实隔离场所。设有集体宿舍的企业,要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作为疫区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不具备条件的企业,要按照辖区乡镇政府、村(居)委会的统一安排,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

(一)企业密闭式管理到位。

有外省或疫区返工人员防疫风险尚未解除的复工复产企业应实施封闭管理,减少进出通道,落实24小时人员值守,在出入口对进出人员、车辆严格检查和进行消毒,做好信息登记,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外来人员和车辆原则上不进入项目工地或居住区,如确有必要,应在进入所有复工企业前,进行严格消毒,驾乘人员须佩戴口罩并检测体温,减少与本企业人员的直接接触,货物送达后尽快驶离。

(二)职工健康监测管理到位。

加强职工健康监测管理。建立职工体温日检测制度,在生产区、办公区、宿舍区等点位设置卡点,扫描员工个人健康码,严格职工体温检测,对健康码为“红码”和“黄码”的及时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并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及辖区政府报告,确保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

加强环境卫生和就餐管理。企业要对人员所在场所定期进行消毒,人员密集的重点区域要增加消毒频次,同时做好密闭场所的通风管理。加强就餐卫生管理,采取分时段供餐、分散就餐等方式,尽最大可能减少人员扎堆和聚集。

(四)落实岗位防护措施到位。

严格落实个人防护措施. 工作期间在密闭空间多人作业时要全程佩戴口罩, 在室内独立操作间、通风良好工作场所或室外空旷场所工作时, 可不戴口罩. 引导员工做好手卫生, 做到废弃口罩等防疫物品统一回收、集中处理. 同时, 落实好分区管理工作制度, 严格区分工作区与生活区, 规范岗位工作秩序, 合理安排轮岗排班, 采取“小班制”模式, 减少单班在岗人数, 暂停不必要的会议、聚会等活动, 做到人员少流动、不聚集、不串岗.

(五) 疫情防控宣传到位.

在企业办公场所显著位置设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相关防控知识宣传专栏, 宣传新型冠状病毒和冬春季传染病防控, 消除群众恐慌, 做好安全防控. 对工作人员普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法律知识, 关注国家、省、县卫生健康部门有关疫情通报, 遵循有关预防指引, 不造谣、不传谣.

(一) 复工复产企业应当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 企业要按照防控疫情工作的统筹部署安排, 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 返工人员防疫风险尚未解除的企业, 每日向辖区镇政府报告返工人员健康情况, 直至风险消除. 所有复工复产企业应及时向辖区镇政府以及行业主管部门报送防疫措施落实情况、复工复产情况等信息. 发现疑似病例的应当立即报告, 并采取隔离防护等相应措施. 对防控措施不符合规范要求导致出现疫情防控重大风险或出现确诊病例等不良后果的企业, 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二) 各部门密切配合, 共同抓紧抓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由辖区镇政府、辖区卫生院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组成防疫督导组报县指挥部备案, 对复工复产备案的企业不定期开展监督指导工作, 帮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问题, 加大企业用工保障力度, 维护企业员工合法权益.

自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出现, 公司领导高度重视,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工作部署, 按照省市政府相关规定, 为确保本

企业在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一)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处置由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体人员无条件服从领导小组的指挥调度。具体处置过程中，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责任制，各负其责，相互配合。

(二)以人为本，预防为主。以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以职工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办事，防止因处置不当而造成疫情蔓延事件发生。

广泛宣传有关政策，释疑解惑，教育引导职工以理性、合法的方式反映问题，解决矛盾，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四)快速反映，协同应对。疫情发生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上报当地卫生防疫部门，同时上报矿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与有关单位相互协作、相互配合，确保信息收集、情况报告，指挥处置等各环节的紧密衔接，在最短的时间内控制事态。

为了保证复工复产整改期间有计划、有组织、有秩序进行生产，特成立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协调**建设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一)办公室组长□XXXXXXXXXXXXX职责：

2、负责传达、落实领导小组的指示意见，及对省教育厅、市委、市政府的信息报送：

4、负责做好公司疫情信息的搜集统计与分析工作，每日统计信息并报送。5、做好“一人一档”建档工作并及时上报各级政府。6、检查上班职工口罩佩戴情况，并为上班职工测量体温，上班前和下班后各1次，并做好登记。

(一)企业应先制定详细防控方案，确保防控有章可循企业要明确疫情防控责任机制，制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方案，方案至少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本企业疫情防控的组织机构、职责分工、疫情防控措施、排查制度、后勤保障、日常管控、应急处置、员工返岗安排等内容。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工作措施。

(二)提前备好防护物资，确保清洁消毒到位。

1、根据员工数量和防控要求，企业要准备足够的防控物资(包括不少于两周的口罩、消毒液等)，配备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并建立库存和使用台账。

2、使用空调系统的，应定期清洗，对空调过滤网进行消毒；

对不采用空调系统通风的，应采用自然通风、机械通风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加强通风。针对有多人操作的设备，应每班对操作按钮、把手等人员接触较多的物体或部件表面进行消毒。

在电梯内部、卫生间等张贴宣传画；

加强厕所的清洁、消毒，张贴洗手步骤示意图，厕所内增加酒精消毒剂或免洗手消毒凝胶，并提示员工及客户洗手后进行消毒。

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返企员工要排查其抵莆时间，按规定落实医学观察、隔离等措施，确保其隔离观察14天并经体温检测正常、无不适症状后方可上岗。进入公司前自觉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正常方可进入公司，并洗手消毒。若体温超过37.3℃，不得进入公司工作，并及时上报，按照当地疫情管控要求采取措施。

各县(市)区、开发区建设主管部门，各工程监督机构，在肥

各建设、监理、施工等有关单位：

为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认真落实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扎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皖安办〔2020〕3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皖建办明电〔2020〕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关于立即开展建筑工地疫情防治信息排查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现就加强我市疫情防控期间建筑工地复工检查工作通知如下：

春节期间未停工的工地在有效落实防疫措施的情况下方可组织既有人员继续施工，但不得通知外地务工人员返肥。

春节期间停工的建筑工地，暂不得复工或新开工，复工时间另行通知，各单位不得通知外地务工人员返肥，可根据疫情形势，结合工地实际，做好延迟、错峰复工和新开工的各项准备。

建筑工地复工前，应符合下列规定，并通过工程监督机构复查：

（一）复工条件

1. 组织机构

各建筑工地应成立项目疫情防控小组，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组长，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副组长，建设单位现场工程师（业主代表）、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材料员、劳务管理人员、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劳务单位负责人等关键岗位人员担任组员，专人专岗，明确相应岗位职责，并落实专人对接属地街道（社区）

及疾控部门。

2. 人员管控

建筑工地用工严格实行实名制管理，严禁临时招募散工、点工。项目疫情防控小组应在工地入口处设立健康观察点，对所有进场人员实施体温检测，并按规定要求来肥人员填写《健康信息登记表》（各项目可根据各自管理要求自制，但应包括姓名、年龄、性别、户籍地、身份证号、单位、工种、健康状况、手机号码、2020年以来的驻留地及时间、何时从何处来肥、是否途经疫情严重地区、是否有确诊及疑似病例接触史、是否接触过疫情严重地区人员等信息），并应核实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等关键信息，关键信息应及时与属地社区共享。

(1) 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疫情结束前，企业不得通知其来肥，不得允许其进入工地。

(2) 途经疫情严重地区以及与疫情严重地区人员或体温检测不合格人员密切接触的，疫情结束前，原则上不安排来肥进入工地。确需安排的，用人单位应在工地外安排隔离点，安排不少于14天的隔离观察。

发现应隔离未隔离过的人员，体温检测不合格的，通知属地街道(社区)并落实专车就近送至医疗机构；体温检测合格的，通知属地街道(社区)进行隔离观察(留验)。

(3) 其他非疫情严重地区来肥、也未途经疫情严重地区、同时未与疫情严重地区人员或体温检测不合格人员密切接触的人员，体温检测合格的可进入建筑工地；体温检测不合格的，通知属地街道(社区)落实专车送至就近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

3. 施工现场管控

(1) 建筑工地应严格实施全封闭管理，只开放一个进、出口，施工现场和生活区24小时单独设岗，建立进出场登记和体温检测制度，测温处应设有供发热人员隔离的隔离场所，门卫每岗不得少于2人。

(2) 施工单位应每日对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域及其他人员活动场所开展消毒，保持室内空气流通，落实环境消毒制度。

(3) 采取在施工现场和生活区显著位置张贴卫生防疫宣传广告等措施，提高现场人员的防控意识，自觉做好自身防护，疫情教育交底应深入到每一家进场单位、每一个进场人员。

4. 防疫物资准备

建筑工地应配备足够的口罩、测温计、消毒液等疾病控制用品，口罩纳入劳动防护用品管理，确保每名进场人员每天不少于1只口罩，储备不得少于1周用量。

5. 现场安全管理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应到岗履职；对大型机械进行维修检查和运行调试；对临边防护、临电、脚手架等安全设施进行排查。

6. 教育交底

参建各方应对所有进场人员进行复工前的安全、卫生防疫等教育交底。

(二) 复工检查流程

1. 自查。参建各方应根据各自职责，对照复工条件开展复工前的全面自查，填写《合肥市建筑工地春节后复工前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报告》（详见附件1）。

2. 复查和申请。各项目疫情防控小组根据《合肥市建筑工地春节后复工前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报告》的检查重点，实施复查，由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分别签署复工意见，加盖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人公章后，向工程监督机构提出复工申请。

3. 核查。工程监督机构收到复工申请后，应及时对复工条件进行核查，合格一家复工一家。凡未通过复查或复查不符合的一律不得擅自复工。

建筑工地复工后，参建各方应落实防控主体责任，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建档造册备查。防疫措施不到位的，视为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

(一) 人员管控

1. 做好进出场人员登记全覆盖。建筑工地应严格进出场管理，实行实名制考勤，对于进场人员每日登记，建立一人一档，对于出场的去向应做好登记备案工作，并应最大限度减少人员流动。新进场人员按照复工前人员管控要求执行。

2. 做好现场人员体温检测全覆盖。施工单位应按照卫生防疫要求，每天早晚2次对所有进场人员逐一检测体温，一人负责检测，一人负责复核，记录在案。

3. 做好应急处置全覆盖。施工现场发现有体温不合格的，应立即安排场所隔离并及时通知属地街道(社区)落实专车送至就近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并按照防疫要求做好后续应急处置。经医疗机构确认疑似病例或确诊的，立即停工并封锁场地、隔离人员，配合疾控部门开展防治。

(二) 施工现场管控要求

1. 所有进场人员都要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分散开

展班前教育、技术交底等活动，减少人员聚集。

2. 每日对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域(工地食堂、宿舍以及厕所等场所)及其他人员活动场所进行消毒。尤其要加强对墙地面、物体表面、楼梯扶手、门把手、对讲机按钮、便器、洗手水池、水龙头、餐饮具、饮水机水嘴及按钮阀门、通风设备(空调、排风扇)等的消毒，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有人员活动的房间每日开窗自然通风不少于2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不能自然通风的，可采用排气扇等设备进行机械通风)。

3. 严格执行食品采购、加工、储存等卫生标准要求，切实保障食品安全。工地食堂不集中堂食(餐桌间可采用隔板、屏风等分隔成单独就餐区域)，采取分餐、错时用餐(在同一餐桌错时用餐的，用餐区域需一客一消毒)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引发的疫情传播隐患。

4. 做好生活垃圾分类，严格按照卫生防疫要求处置废弃口罩等医用防护用品垃圾。

5. 施工现场应将相关卫生防疫教育纳入进场和每日岗前教育，全面启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相关知识的宣传教育，采取在施工现场和生活区显著位置张贴卫生防疫宣传广告等措施，提高现场人员的防控意识，自觉做好自身防护。

6. 疫情防控工作实行日报制度和紧急报告制度。疫情防控小组每天中午十一点前向工程监督机构报送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情况(详见附件2)，工程监督机构每天十四点前将辖区项目防控情况报市城乡建设局(详见附件3)，突发情况立即报送属地街道(社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卫生防疫部门，各部门逐级上报。

参建各方应强化疫情防控责任制，企业法定代表人是第一责任人，项目负责人是建筑工地第一责任人。

(一)建设单位是项目部落实防控措施的首要责任主体，全面做好施工项目疫情防控的组织工作。因疫情防控导致的工期延误，属于合同约定中的不可抗力情形，建设单位应将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防止开工、复工后抢工期、赶进度带来生产安全风险。建设单位不得以工期紧等理由要求或者变相要求施工单位未经报备、未落实防疫措施擅自开工。

(二)施工单位是疫情防控的直接责任主体，要切实督促所辖项目部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建立贯穿企业管理层、项目部、劳务企业的防控管理体系。用工(劳务)企业是选工用工的第一责任主体，要严格落实把第一道关的主体责任。项目部是复核进场人员的直接责任主体，要切实做到清楚了解每一名进入现场的务工人员的具体情况。

(三)监理单位是疫情防控的监督责任主体，要切实监督施工单位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并做好进场监理人员的卫生防疫措施。

(一)建筑工地的疫情防控工作统一纳入属地监管，服从属地防疫管理部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调度、统一监管。

(二)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建筑工地的监督检查，确保主体责任的落实，确保建筑工地与属地街道(社区)、防疫部门对接机制真正落地。建筑工地过程管控不满足本通知要求的，应立即责令停工整改。市城乡建设局随机开展督查。

(三)强化责任追究。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建筑工地存在以下情况的，依法对责任单位和个人给予行政处罚，并采取通报曝光、记不良行为记录、联合惩戒等方式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未经批准擅自复工的；
2. 过程管控整改不力的；

3. 不报、缓报、漏报和瞒报情况的；

4. 行动迟缓、措施不力或其他导致疫情发生及传播的。

我局将根据疫情发展形势，进一步优化完善相关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措施，具体措施另行通知。

为提高xxx建筑工地预防和控制传染病能力，减轻、消除传染病的危害，保障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施工现场正常的施工秩序，特制定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方案。

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措施为指导，贯彻执行“预防为先、分级控制、分层管理、及时处置”的工作原则，力求务实、高效、科学、有序地预防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做好建筑施工现场防控传染病紧急情况的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损失和影响，有效、切实维护生命安全和秩序稳定。

1、宣传和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广大施工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

2、完善传染病报告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传染病不在xxx建筑工地蔓延。

4、加强环境卫生整治，动员全体施工人员集中整治环境卫生，消除发病诱因和隐患。对员工宿舍进行大扫除，及时清理脏乱差和卫生死角。

5、每日进行施工人员身体病况排查，一旦发现发热等疑似症状的人员，立即送往医院诊治，及时对员工所在寝室所用物品进行彻底消毒，发现疫情立即向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6、严格控制新入场人员，进行登记备案，并对外地进陕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发现可疑病例，及时送往定点医院，严禁在工地留宿。

1、预防为主、常抓不懈。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全体工人的防护意识，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规范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病突发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预防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协调与落实建筑工地对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现疫情，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成立建筑工地防疫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防控工作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及分工：

(1)宣传与教育：

督促建筑工地制作、张贴防护宣传条幅标语，宣传和普及疫情防控知识，提高广大施工人员自我保护意识。项目部落实

专人对上级主管部门有关防控传染病的文件、通知、疫情通报等信息及防控传染病的知识向现场所有人员进行宣传教育、充分利用现场黑板报、宣传栏、报纸、电视等新闻媒介，对职工进行宣传、同时做好原始记录。项目部每天公布疫情检查情况，有无新来外省务工人员，有无体温过高人员。

(2) 消毒与检查：

人员登记管理：对春节复工新进场人员，项目部要做好花名册，记录所有人员节日期间所在地、返岗时间、是否与**人员接触、是否有发热症状等。外省回来人员按防疫指挥部统一要求隔离、留观。加强门卫管理，尽量限制人员在一个出入口通行，集中管理排查。每天对进场人员进行排查登记，登记人员姓名、工种、进场时间、进场测温温度等。

消毒测温管理：每天按照说明书，使用84消毒液、酒精等，对生活区、办公区、生产区、食堂、卫生间、垃圾堆场(桶)开展两次以上的消毒工作并记录；对出入人员严格登记、测量体温，发现异常立即进行隔离并上报高新区防疫指挥部；对进出车辆严格登记并进行喷洒消毒，外省入陕车辆严禁驶入工地内部。

(3) 联络与上报：

疑似病例。有以下三项临床表现，并具有任何一项流行病学史的患者：

1、临床表现：发热；

2、流行病学史：发病前14天内有**市旅行史或居住史；

3、发病前14天内曾接触过来自**的发热伴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有聚集性发病或与确诊病例有流行病学关联。

在第一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及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电话：

辖区交通和住房建设局：

辖区定点医疗机构：

辖区人民医院：

辖区中医院：

(4) 物资储备

对于药品、防护用品、消毒用品储备数量是否满足日常所需，并提供储备清单及每日消耗清单。（如：口罩、感温仪、防护服、护目镜、消毒液、雨衣等）

1、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组织人员进行卫生大扫除、印发宣传资料及宣传传染病的防控知识。

2、加强疾病检查工作。

每天由施工班组长做好工人的检查，突出以班组为单位的询问制，通过一摸、二看、三问、四查的方式，细致地观察每一个工人的情绪与身体状况，有可疑病症，立即上报项目部。

3、保持寝室空气流通。开窗通风，保证室内空气畅通。

4、做好防范措施，每个寝室配备体温计，84消毒液，口罩等物品。

5、加强工人个人卫生教育。教育工人饭前便后以及班后一定要洗手，注意个人卫生，使用肥皂和流动水洗手，不喝生水。

6、启动应急预案。如发现工人发热特别是伴有咳嗽、咽喉疼痛等，迅速隔离，立即带到正规卫生院就诊。

7、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完善传染病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当工地出现“传染病”疫情预警时，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方案，在第一时间采取如下措施：

1、在第一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及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2、对一般发热等病人的处理：(1)出现发热咳嗽咽痛等症状，应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班。发热病人退热两天后，且无反复，项目部应对其隔离14天无异常，才能回岗。(2)在规定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及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发热人数，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

3、对可疑病例的处理(1)发热病人经医院认为有传染病疑似病例嫌疑的，工地要立即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及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对在工地发现的病人，要在第一时间进行隔离观察并报告指挥部医疗救治组诊治。(2)工地要对可疑病人所在寝室或活动场所进行彻底消毒；对与可疑病人密切接触的人员进行隔离观察。(3)可疑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人员前往探望。(4)工地应根据可疑病人活动的范围，在相应的范围内调整施工计划和安排。

4、对传染病人的处理

若“疑似病人”被医院正式确诊为传染病患者，工地要立即向上级报告，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要求是：(1)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寝室及班组，等待卫生部门和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处理意见。(2)疫点消毒。对工地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消毒必须严格按标准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 疫情调查。工地应配合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5、根据相关规定，出现因疫情原因需要部分或全部停工，按上级主管部门及高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最新决定执行。

建筑工地适当安排经费用于传染病疫情的宣传及防控工作，确保处理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实行责任追究制。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班组长直接负责，其余人员一岗双责。全体管理人员必须把疫情的防控工作作为重要工作来抓，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以对工人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层层落实责任，做到防患于未然。对因工作不力、不负责任、措施不当造成工地传染病疫情扩散传播或对施工人员健康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上级有关规定实行责任倒查，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企业必须承担疫情预防处置主体责任，要做好企业范围内的场所及企业人员的疫情防控，健全本公司疫情防控指挥机构。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长：董事长、执行董事或总经理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副指挥长：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某行政总监或人事总监

公司疫情防控成员：公司全体员工

1、制定应急预案。复工企业需提前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落实积极采取疫情防控应对措施，成立专班、明确专人，应急管理、出入管理、餐饮管理、出差管理、会议管理等各项防控预案到位。

- 2、强化日常监管。企业按照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每日填报《复工人员情况排摸表》，并做好所有复工人员健康状况登记。
- 3、申请复工员工如果与确诊或疑似人员有密切接触史的员工必须向企业居住地社区主动报告，必须主动接受为期14天的企业定点隔离点或居家隔离，相关情况同时报所在地街道或主管部门。具体工作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严格执行。
- 4、掌握员工动态。对市外已返公司住所地的员工、其他城市员工或接触过确诊及疑似人员的员工，制定落实员工分次分批到位方案及防控措施。
- 5、配备防疫物资。生产物资、生活物资、防控物资由企业自行解决。收集官方专业机构有关防疫知识、宣传片、宣传视频，在宣传板、企业微信、电子大屏等等开展宣传。
- 6、统计公司储备的医用口罩□kn90或kn95口罩，防护服（主要以环卫消毒）、防护眼镜，75%酒精（脱脂棉）/84消毒液，消毒洗手液、橡胶手套、肥皂、温度计、红外测温仪、血氧仪、喷雾器、应急交通车、应急药品等防疫人防技防物资。
- 7、制订发生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应急处置措施，隔离措施和应急交通送医治疗路线定点医院联系等预案。
- 8、严格场所管理。对于配置值班宿舍的企业，日常管理参照小区封闭式管理要求执行，由企业落实值班宿舍各项防控责任，并及时向所在辖区的街道、主管部门报告。
- 9、为防范未然，企业需设立隔离点，落实管控措施。同时，在厂区出入口、办公人群集聚区域设立临时体温检测点，做好到岗人员每日健康监测。

- 1、公司各级部门提前统计各自人员预备到岗情况并汇总报告到人力资源部门。从本市区以外员工以及较大疫区返工的员工、相关方（含供应商、物流、业务外包、派遣方）进入公司前须组织医务人员全部检查后无异常方可进入。复工期间必须戴口罩并做好其他防护措施，复工第一天全员健康排查尤其重要，宁可慢不可错。
- 2、提醒员工在家期间及恢复生产后在疫情管控做好自我防护和消毒工作。
- 3、员工上班后有任何员工发现身体异常如：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以及腹泻等症状必须立刻上报各管理层，并立刻进行现场消毒和安排员工及时去医院就医并将确诊结果通知公司。
- 4、所有员工、外来人员、访客进入公司前必须接受门卫红外测量体温，门卫负责记录体温，体温超过37.3摄氏度禁止入场，并报告公司及对接人。外来人员还须自行佩戴口罩（长期业务方公司提供临时预备口罩）。
- 5、做好外来人员登记确认工作，所有外来人员必须在门岗登记，姓名、电话、近期是否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人等信息。按照政府规定向企业报备自我隔离，公司按照上班考勤，属地管理部门每日通过微信qq视频抽查居家隔离情况，可以居家办公灵活处理工作事宜。
- 6、复工复产前，上班前，公司组织医务人员对公司所有场所进行一次消毒，之后每天一次。重点区域一更衣室、办公室、生活垃圾堆放处及吸烟点，安排专人每天早晚消毒各一次。中央空调按照技术书采取进风消毒过滤。
- 7、确认公司集中食堂的安全卫生措施，食堂禁止采购未经宰杀未经检疫的活禽活鱼肉品，禁止提供生菜，餐具蒸汽消毒。加工环节严格生熟分开。就餐采取分批进行，间距至少保持2

米。

8、餐厅服务人员每日岗前必须开展健康检查，体温测量并保留检测记录，作业中必须统一佩戴手套、防护镜和医用口罩、防护鞋。

9、一次性的必须集中扔弃，重复性防护用品必须集中消毒处理，禁止未经消毒反复使用。

10、餐具统一由服务人员配发，禁止自行取拿餐具，不要用自己的筷子和餐具来从公碗和盘子里夹菜，饭菜统一由食堂工作人员分餐取菜。食品留样按照规定执行。

11、在卫生间、食堂等主要场所设置消毒洗手液、肥皂及酒精棉球或消毒湿巾。要求员工饭前便前便后必须洗手或用酒精棉球擦拭，用流水冲洗。

12、门卫、服务人员、保洁、绿化人员必须佩戴口罩、胶皮手套每日应更换上述防护用品。

13、复工后，公司组织排查对必须的防护用品库存量和核算近期使用量，提前采购，合理库存。该物资作为日常防护物资及应急处置物质按需发放。必要时安排专人负责统一废旧换新，防止不合规扔弃传染。

14、在各自劳动岗位上，非人与人接触环境，也必须佩戴口罩；在频繁接触人员岗位，和集中作业封闭岗位（控制室等）必须佩戴口罩及其他防护用品并且每3小时更换一次。

15、禁止随地吐痰，防护口罩废弃物以及口鼻分泌物用纸巾包好放入公司指定的专用有盖医用废弃桶。

16、各公司的车间、会议室、办公室等人员密集场所应保持开窗通风（不含中央空调），每天上下午各至少两次，每

次60分钟。

17、公司在防疫期停止前，暂时取消或控制人数参加集体活动及大型会议，停止因公出行、聚会等。

18、注意个人卫生，疫情期间尽量减少出行，降低乘坐电梯频率，低楼层乘客可以走楼梯步行，不要在乘坐电梯过程中取下口罩，随身携带卫生纸（手套），可隔着卫生纸（手套）按电梯按钮。卫生纸（手套）使用完毕妥善处置。等候电梯时站在厅门两侧，不要离厅门过近，不要面对面接触从电梯轿厢中走出的乘客。乘客走出轿厢后，按住电梯厅外按钮不让电梯关门，等待片刻再进入电梯。尽量避免与多名陌生人同乘电梯，时间充裕的乘客可耐心等待下一班电梯。尽量不要用电梯搬运物品，减少随身物品与电梯轿厢接触。乘坐电梯后，及时洗手、消毒。

19、工作沟通采取微信□qq□电子邮件方式，确需要当面交流必须做好防护并保持2米以上。

20、不信谣，不传谣，严禁利用社交媒体传播不实信息制造恐慌情绪。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对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对瞒报、漏报疫情的，要及时追责问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如何更好地做好灾后的快速发展工作,需要多方考虑,企业始终要坚持自主创新,探索新的商业模式,探索新技术和新资源才能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这次疫情灾害也打乱了很多企业的发展节奏,如何熬过这次疫情灾害,是相关企业面临的巨大挑战,中华民族历来弘扬国难兴邦的乐观主义情怀,在疫情灾害中,相信智慧的中华民族一定会创造出诸多商业模式和商业机会。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中华民族是厚德载物、自强不息的民

族，我们坚信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我们一定会战胜这一次疫情！一定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伟大复兴！

各县市区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重点建设项目责任单位：

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重点建设项目开工复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在做好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全力支持和组织推动各类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加大企业复产用工保障力度，用好用足援企稳岗政策，加大新投资项目开工力度，积极推进在建项目建设，切实做好相关“调停缓撤”项目、民生项目、生态环保项目、产业项目的开工复工。

1. 防控机制到位。项目单位负责人必须现场指挥调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建立疫情防控组织架构，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流程、具体工作人员、工作职责，落实专人对接属地街道(社区)主管部门、疾控部门。作业人员较多的项目需成立防疫专班，专人专岗，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主体责任。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应报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卫生防疫部门备案。

2. 员工排查到位。把好项目作业人员入口关，对项目作业人员进行全面排查，填写《健康信息登记表》，核实身份证号、手机号码、家庭住址等关键信息，并与项目所在街道(社区)共享，特别要重点排查涉鄂(湖北)涉汉(武汉)人员或与确定感染者有过接触史的人员，按照“一人一档”做好建档筛查工作。如果有重点防控地区外来务工人员或与确定感染者有过接触史的人员，必须设置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如没有条件设置的，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期间不得接收重点防控地区的返潭务工人员或与确定感染者有过接触史

的人员。必须确保项目施工区域作业人员身体状态良好。

3. 物资保障到位。项目单位要按照卫生防疫部门制定的标准开展疫情防护工作。项目单位防疫物资包括口罩、体温检测设备、消毒水剂、应急药品、应急车辆等，物资储备不少于3天用量。

4. 阻断隔离到位。项目开复工前，各作业区域必须进行全面消毒杀菌；开复工后，每天定期进行消毒杀菌。项目作业区域必须确保规范有序、整洁卫生、空气畅通且具备防控管理条件。项目作业区域只设置一个出入口，24小时设岗，对所有进出项目作业区域的车辆、工作人员或外来人员一律实行“一测二查三询(测量体温、查验身份、询问动向)”并进行实名制登记，严密掌握作业人员身体状况及行踪，门卫每岗不得少于2人。项目作业人员在项目建设区域必须佩戴口罩并做好个人防护，同一区域作业人数控制在20人以内，每天早晚2次对作业人员逐一检测体温，一人负责检测，一人负责复核，并记录在案。一旦发现员工有发热、咳嗽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作业现场应立即暂停作业、实行有效隔离阻断。项目单位应立即报告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卫生防疫部门并及时安排患者到就近的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配合疾控部门开展防治，同时报告项目所在行政区域重点建设项目行业主管部门。

5. 内部管理到位。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作业现场必须摆放、张贴安全和防疫宣传展板。项目单位应确保每日监测上报员工身体状况，督促员工每天佩戴口罩并做好个人防护，发现情况及时报告、采取处置措施，并加强员工下班后管理。做好项目施工区域、厂房、住宿区及食堂等人员密集区的疫情防控，做好场地通风、消毒和卫生管理工作。作业人员不得集中用餐、不得聚餐，应采取分散用餐、错时供餐、打包配餐等方式就餐。项目单位对住宿区应每天做好通风、消毒和卫生管理，尽量分开、单独住宿。洗手间要配备足够的洗手液，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施正常工作。作业场所及生活区

域必须做好生活垃圾分类，严格按照卫生防疫要求处置废弃口罩等医用防护用品垃圾。

1. 自查。项目业主单位对照疫情防控相关标准和本通知要求进行开工复工前的全面检查。

2. 备案。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在疫情防控期间开复工实行备案管理。由项目业主根据重点建设项目开复工条件向各县市区、园区(示范区)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3. 开复工。项目备案后，即可开复工。

1. 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园区(示范区)管委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加强疫情防控期间重点建设项目开复工的组织领导，及时进行研究部署，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指挥，对疫情防控期间开复工重点建设项目安排专人进行“一对一”蹲点帮扶，确保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2. 强化主体责任。各项目业主单位要自觉担当疫情防控工作主体责任，坚决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坚决做到疫情防控条件不达标不开工复工，坚决支持配合所在地方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3. 强化监督管理。重点建设项目开复工要严格落实“五个到位”要求，确保监督管理无死角、无盲区、无遗漏。开复工前，项目单位必须对所有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发放安全和疫情防控手册，进行严格科学的疫情教育宣传。各重点建设项目行业主管部门要会同当地卫生防疫部门，加大对重点建设项目疫情防控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发生对疫情防控不到位的情形，按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4. 强化协调联动。各项目业主单位与所在地方一定要畅通信息渠道，建立联防联控联动机制，服从大局，克服困难，众

志成城，齐抓共管，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推进重点建设项目顺利开工复工。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二

企业要依据相关情况确定疫情可能发生的区域、场所或重点人员，其中集中办公、生产或经营区域、食堂、生活区等人员集中聚集区域和进出人员、车辆、物流是重点防控环节。

在疫情排查上，企业员工要建立“一人一档”健康档案。员工每天要报告健康情况、工作和生活行动路线，落实“健康码”应用，同时报告家庭成员健康情况，企业对外出工作人员、设施、车辆以及就医、临时采购生活用品的行为要及时报告，准确登记。

在企业的人员、货物出入口，要设置疫情防控检查点，对所有进入企业人员进行体温检查，电子健康码查看，健康登记，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如发现发热、咳嗽等疑似症状，及时采取临时隔离措施，并向企业指挥部报告情况。

企业工作场所、集中居住区要环境清洁，原则上不使用中央空调，保持室内空气流通。确需使用空调，应当确保供风安全充足，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不使用空调时应当关闭回风通道。

在消杀防控措施方面，预案提出，工作场所、宿舍、食堂、电梯、升降机、安全通道、卫生间、洗手池、通勤工具等公共区域、设备设施应由专人负责定期消毒，每天消毒不少于2次。员工集体宿舍原则上每间不超过6人，人均不少于2.5平方米。

同时，提倡网上办公，尽量减少会议；室内工作场所每天要至

少通风2次，每次半小时以上，单个岗位人员间隔距离应尽量保持在1.5米以上。

预案强调企业员工要建立“一人一档”健康档案，加强疫情排查和消杀防控，按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场所、人员准备，并做好应急预案演练。企业要在复工复产前做好生活交通、经费物资保障，复工复产前防疫物资应储备不少于7天正常用量。为便于企业学习掌握应对措施，预案还附有企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要点、突发疫情应急响应流程示意图等简明扼要说明。

企业出现病例或疫情传播，应立即隔离其工作岗位和宿舍，并根据医学观察情况进一步封闭其所在的办公室、车间、经营区域等工作单元以及员工宿舍楼等生活场所。出现1例病例，企业应视情况依法轮休或局部停工停产，并与其它场所、单元封闭隔开，最大程度减少员工集中，分散防护。

公司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方案3

文件根据_____公司实际情况和要求，为大力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实施计划

- 1、为确保本企业所有员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结合今年安全生产全公司各级领导对本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情况具体实施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 2、为确保本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到位、起到应有的效果，结合亚奥公司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来具体实施开展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
- 3、安全生产工作主要以安全生产法来实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制度，人人事事保安全，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开展有针对性、

知识性、自检、自纠的职工活动，增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形成关注安全的良好氛围，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视，提高全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工作的重视。

4、全面贯彻安全生产法，是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内容，安全生产法是安全生产基本法，应积极开展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为主线工作针对我公司对安全生产的薄弱环节和专项整治内容、有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本公司所有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的教育和培训实践活动。强化安全意识，规范安全行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法和公司安全生产制度及法定的责任和义务。

5、应以开展对员工的操作技能、违章、违纪、工艺执行、安全

操作规程执行情况 and 机器设备的安全性能、吊装设备、升降设施和重点危险源及设备进行全面细致的，严格安全生产，检查，自纠，自查，对查出的事故隐患要及时采取有效的坚决措施整改，确保万无一失。

二、制度实施

安全生产制度落实，要进行逐级落实，逐级管理，从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车间负责人、班组负责人、岗位员工、必须严格逐级落实。

1、各车间负责人、班组负责人、岗位员工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制度，对安全生产制度的执行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进行。

2、车间主任负责领导和组织本车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具体贯彻执行安全生产工作方针，政策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切实贯彻好安全生产工作，对本车间职工在生产中的安全健康负全面责任。

3、班组长要认真贯彻安全生产制度，规定和要求，督促本班组成员遵守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做到不违章指挥，不违章作业，遵守劳动纪律，组织员公搞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

4、岗位员工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负直接责任，严格遵守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

5、公司安全办要对各个责任部门及车间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三、检查考核项目及标准

1、上次检查出的不安全因素，没有整改的给予负责人10—30元的罚款(含领导责任)。

2、责任制度没有层层落实的或落实不到位的给予责任人10—30元的罚款(含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者)。

3、职工安全思想，及安全工作改进情况没有改进的给予责任人5—20元的罚款(领导责任)。

4、各种电器、机械、设备、压力容器、吊装的设备安全装置有无损坏和缺陷。一但有损坏和缺陷给予责任人50—100元的罚款，损坏严重的加倍处罚。

5、车间在作业时禁止有三违现象，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给予责任人50—100元的罚款(含直接责任者、含领导责任)。

6、生产现场管理混乱，未达到安全文明生产条件，发现事故隐患，不采取有效措施的整改的或上级检查发现未按规定限期规定整改的事故隐患有关责任人给予100—200元的处罚。

7、安全操作规程制度执行情况，如有违反给予责任人10—30

元的罚款。

8、机械，电气设备，吊装设备及压力容器的维护和安全，得不到安全维护的给与责任人按严重性给与罚款。

9、机台现场以及周围交通要道、通道环境不畅通整洁，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给与责任人30—50元的罚款(含直接责任者，领导责任者)。

10、工器具和防护用具是否良好及个人防护用品不正常使用和佩戴的给予责任人10—30元的罚款。

11、车间内各种消防器材，设施必须保证完整有效，如有被损坏的给予责任人20—50元的处罚。

12、危险化学品存储状态必须保持安全状态，必须按照公司规定存放，进行检查时必须细致严格，确保无安全隐患。

13、生产现场动明火使用电器焊的须经公司安全办开动火证审批同意，并采取好各种防范措施。违者给予责任人20—50元的罚款，造成事故的严肃处理责任人。

14、各生产车间禁止出现安全生产事故，对出现工伤事故的车间和部门单位给与责任人50—200元的罚款(含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

15、生产车间及有关部门必须认真做好安全检查。逐级落实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从车间到班组到岗位员工要层层有安全生产责任。

四、考核办法

1、安全生产办公室检查上述项目，随时对车间及其它有关部门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针对上述所有处罚项目对所查出的违章情况，按其考核标准，当场做出处罚决定，并下达整改通知书，并在规定时间内公司安全办组织复查整改情况。

3、罚款单据一式三份，责任人一份，财务室一份，存根一份，直接从工资扣除。

4、整改通知书下发后没有整改完毕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安全生产办公室申请“延期整改”整改完毕后以书面形式或通知安全办申请复查验收，并交回整改计划。

五、问题处理

1、安全办检查出的问题如实记录(日期、检查人、查出的问题)采取三定四不推的原则。三定，定时间、定措施、定人员。四不推，小组能解决的问题不推给班、班能解决的问题不推给车间、车间能解决的问题不推给部门，部门能解决的问题不推给上级领导。

2、各部门不能解决的重大问题及时用书面形式上报并备案报主管部门限期解决，在未能解决之前本单位应采取临时有效的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3、公司安全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将通知有关部门按计划整改，整改完毕或不能整改的应报告主管领导说明原因。

4、根据公司每周检查情况，指出有关部门存在的事故隐患问题要求限期整改，逾期未改正的对部门领导扣罚50元，下周检查仍未改正的扣罚100元，在下周检查仍未整改的扣罚200元，三次检查还未整改的检查组拿出意见报告公司领导并按程序处理。

5、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部门负责人、班长，组长，岗位员工对本规定应逐级负责实施，若应没按规定检

查或查出来的问题没有解决从而导致事故发生的有关人员应负直接责任。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三

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的防控工作，贯彻落实“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方针，维护节后复工复产正常生产秩序，确保广大员工及员工家人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依据园区管委会《关于做好春节后复工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结合我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为有效防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发生，妥善化解疫情安全隐患。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车间工段长为成员的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有限公司疫情防控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防控办”)，兼任办公室主任，为防控办成员，各自分工，统一协调。

总经理为**有限公司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有限公司疫情防控全面管理工作;负责疫情防控具体工作的协调;公司防控办为疫情防控落实部门。

(一)领导小组职责

1. 结合公司实际制订传疫情防控工作规划、应急预案、处置办法。
2. 加强公司日常疫情报告制度的管理和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与评估，并配合园区管委会等部门做好疫情处置工作，降低疫情危害。

(二)公司防控办职责

1.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疫情防治知识宣传，悬挂横幅、宣传栏张贴传染病防治专题知识等。

2. 建立传疫情信息微信群，开展疫情联防联控；
3. 做好每天厂区及人员防控检查、消毒工作及档案留存等；
4. 负责外协人员管理、外来人员管理；
5. 负责防控物资的采购；
6. 负责安排落实公司其他各项防控及应急措施。

(三) 防控小组长职责

负责监督所负责区域的防控工作落实情况，每天上午、下午对负责区域进行相关检查，并如实填写检查表，检查表每天下班前交到行政部。如发现问题及时监督解决，无法及时解决的，立即向汇报。销售部应其特殊性，尽量避免出差，如员工必须出差的，应严格做好各项防控措施，应每天进行跟踪监督。

(四) 工段长职责

1. 负责公司各项防控工作的落实工作；
2. 负责工段员工的防控教育、安全教育工作；
3. 加强车间防控管理，防止员工不佩戴防护口罩、聚集等；
4. 管理好用餐秩序，严禁员工外出就餐、聚集就餐；
5. 安排好固定人员去别的工段作业或运料，安排好固定人员取餐和分餐；
6. 做好车间环境清洁管理工作；
7. 做好餐余垃圾及废弃口罩管理；

(五) 门卫及值班人员职责

1. 每天上班前门卫及值班人员佩戴个人防护(防护口罩及一次性橡胶手套)，做好秩序维护，应要求员工佩戴好防护口罩，排队时人与人间隔1米以上，值班人员逐个对员工进行体温测量，及进行相关询问，并做好登记工作，登记内容包括:检查时间、所在部门(车间)、姓名、年龄、有无症状、有无和湖北相关人员接触。如体温在37.2度以上的，或有与湖北相关人员接触的，有其他症状的，严禁进入公司。考勤机尽量使用人脸识别系统，如考勤机无法识别，采用手工登记方式。
2. 一般情况下，防控期间严禁非公司工作人员进入公司，如确需进入公司的，需报请行政部经同意后，门卫按员工检查登记程序执行。
3. 每天上班前，行政部应报送当日外协单位在我公司上岗工作人员名单到门卫，门卫对比身份证及名单后按公司员工检查登记程序执行。
4. 上班时间原则上不允许员工及外协人员离开公司，如因生产需要确需离开公司的，各车间及外协指定人员名单并报门卫处(非名单内人员严禁进出)，门卫做好相关进出记录，如离开厂区范围办事的员工，进公司前应测体温，并做好相关外出路线登记，体温正常方可进入公司。
5. 严禁快递人员进入公司，所有快递收发由门卫统一负责。相关登记记录汇总后交行政部存档。

(六) 员工(车间及办公室)职责

1. 上班期间所有员工必须佩戴防护口罩；
2. 上班期间严禁串岗，如因工作需要必须多人同时作业的，尽量保持安全距离；

3. 严禁人员聚集闲谈，聚集就餐；
4. 废弃口罩、餐盒放置于公司指定地点；
5. 办公室人员应做好对公用办公设备、固定电话的消毒工作；
6. 防疫期间严禁开空调(含中央空调)；
8. 打喷嚏捂口鼻，慎揉眼。
9. 饭前、如厕后需洗手，接触公共设备后要洗手，洗手应严格按洗手六步法执行；
10. 如发现洗手间准备的肥皂、香皂、消毒液不足，应及时向车间负责人汇报；
11. 下班后需外出的请佩戴防护口罩，家中做好通风，本人及家人尽量不要去人员密集场所，与人保持安全距离，不握手，不聚会。

(七) 消毒及清洁人员职责

1. 消毒作业前应佩戴好个人防护，防护眼镜、防护口罩、一次性橡胶手套。
2. 配备消毒液时要小心轻放，避免消毒液触碰身体；
3. 消毒液严格按公司规定的配比进行调配；
4. 办公室公共区域(楼梯、楼道、电梯)、车间地面每天下班后进行喷雾消毒，各办公室下班后自行使用喷壶进行喷雾消毒。
5. 会议室、接待区、招聘区使用后即进行消毒，门卫室、洗手间(含办公楼及车间)每天的消毒频次为2次(中午、下班后)。

6. 清洁人员应及时对废弃口罩、餐余垃圾进行处理，处理时应佩戴口罩及一次性橡胶手套。

7. 做好进入公司所有车辆的消毒灭杀工作；

(八) 司机职责

1. 车辆出入严格实行审批制度，外出回公司后应在门卫处登记出行轨迹；

2. 每天下班后对所驾驶车辆进行消毒；

3. 除公司接送车外严禁无关人搭乘；

4. 公司接送车司机上班时应佩戴防护口罩(车上应配备防护口罩及消毒液)；

5. 公司接送车司机要督促值班员对员工上车前的体温检测及员工口罩的佩戴；

(九) 供应及仓库职责

2. 必须出外采购的，必须佩戴好防护口罩，不去人员密集场所，不握手。

3. 购买防控物资时要求其提供产品介绍及相关证书，严防假冒伪劣产品混入其中；

4. 所购防控物资应尽量保证公司使用；

5. 回公司时应先在门卫处登记相关活动轨迹，并测量体温，体温正常方得进入公司。

6. 物资进库后，由仓库安排固定人员送料到车间岗位。

(十) 食堂工作人员职责

1. 严格执行公司食堂管理制度；
2. 外出采购时应佩戴防护口罩；
3. 食堂工作人员上班期间必须佩戴防护口罩，佩戴一次性防护帽；
4. 严禁生熟食混放；
5. 分餐及送餐时一定要注意清洁卫生；
6. 做好厨具及餐具的消毒处理；

(十一) 外协人员(施工人员、设备安装工等)管理

外协单位负责人应在上班前一天向行政部报备第二天进厂工作人员名单，相关表格由公司提供。经审批同意后，发公司门卫，外协上班人员应携带本人身份证，门卫按名单逐一核对，按照员工进厂流程操作，名单无报备的，严禁进入公司。外协单位应自行配备防护口罩，进公司后外协员工应严格遵守公司各项防控规定，如有违反，公司可要求违规人员立即离开公司。非必须情况上班时间严禁进出公司。

(十二) 外来人员管理

外来人员(除应聘人员外)来公司前应提前联系确认，非必须情况，所有工作通过电话、微信沟通解决。如必须进入公司的，经行政部批准后，严格按照公司员工进厂流程执行。快递人员严禁进入公司，所有快递收发由门卫统一负责。

(十三) 用工招聘管理

应聘人员应聘时，应要求其佩戴防护口罩前来面试，到公司

门口后，需经与联系，经同意后方可到公司门卫处登记，门卫检测面试人员体温，做好相关记录，体温正常者方能进公司面试，面试地点设置在，严禁面试人员进入车间、办公楼等其他区域。门卫应做好人员管理，避免面试人员离开面试区域。面试结束后，门卫应立即敦促面试人员离开。

(十四) 餐余垃圾及废弃口罩管理

1. 各车间设立专门的餐余垃圾存放点，所有员工必须定点投放，由清洁人员统一收集处理。

2. 各车间设立废弃口罩收集点，所有员工必须定点丢弃，由清洁人员佩戴防护用品(防护口罩、一次性橡胶手套)统一收集处理。

请公司各部门、车间(班组)严格执行本工作方案，并每日上报春节期间湖北籍回籍人员、春节期间员工发热症状人员的名单至公司防控办。

春节后复工复产方案

2023年复工复产方案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四

1、20某某年按合同规定工程款支付情况已核对完毕。

承包方财务负责人签字：

项目部财务负责人签字：

2、20某某年承包工程施工管理机构负责人：

承包项目签约负责人：

主要负责职责：

1)、对承包所有项目负全部责任，履行合同、承诺书所有约定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定条文，服从北京京西建设集团创力建筑公司唐海项目部在唐海化工里平改工程全面管理规定(详见施工管理规定)。

2)、在该工程中出现的合同约定、工程量确认(被委托人)、质量验收(被委托人)、工程进度(被委托人)、工程核算、工程款支付申请、单方违约索赔申请表确认、发放工人工资表、工程文字文件(通知、处理规定、致函、工作联系单)(被委托人)必须由承包项目签约负责人签字履行。

3)、承包项目部签约负责人对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必须盖有签约公章、承包项目签约负责人签字委托书，并且确认被委托人负责的责权范围类容。

主要被委托管理人如下：

持有项目经理上岗证(建造师) 项目生产负责人： 持有安全上岗证书 项目安全负责人： 持有中级以上工程师资质证 项目技术负责人： 持有质量管理上岗资质证书 项目质量负责人： 必须盖有签约公章法人委托 项目财务负责人：

项目生产负责人对各专业工种负责人上报总项目部管理人员名单、管理机构图、承包项目部管理人员通讯录。(无确认管理人员名单、职务、通讯录，无权过问承包项目部与总项目部之间的管理工作)。

4)、承包项目签约负责人对所有被委托人在施工中，施工管理、施工工作安排、施工决定、签署的施工文件负全部责任。

3、机械设备、安全、文明施工规定要求

1)、复工前机械设备必须报总项目部检查，机械设备是否符合安全规定要求，机械设备资料必须健全，检查合格后由承包项目部上报验收报告，由承包项目安全负责人、总项目部项目安全负责人签署确认。

2)、承包项目部要向总项目部上报使用劳务工人所在的劳务公司资质、使用劳务工人必须向总项目部进行备案、承包项目部(劳务公司)向所有劳务工人签订安全协议书，所有劳务工人在施工前必须由总项目部进场的安全教育，并且做安全施工备案手续。

月25日向总项目部上报施工劳务工人工资，如不上报项目部将停止对该项目部所有施工项目管理、任何报验程序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项目部(劳务公司)负责，并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4)、复工前，必须先将施工现场防护达到安全防护规定要求，施工现场达到文明施工要求由承包项目部安全负责人、总项目部项目安全负责人签署确认。

4、复工前队施工技术及施工质量要求。

1)承包项目部必须在复工前将各项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表上报总项目部审核，审批合格后方可施工，承包项目部必须严格执行。各承包项目部在复工前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技术问题、准备验收的部位提前上报总项目部。

2)复工前将施工材料要提前上报总项目部，由总项目部抓紧时间进行送验，确保工程正常施工运转，严禁施工中使用未经检测试验、未经报验的材料。

1、承包项目部(劳务公司)，必须在复工前将规定的复工内容，每一项都要落实确认，签字后，方可上报总项目部审批(如有异议以书面文字提出)。

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项目部自行承担，并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3、对未达到复工规定要求的承包项目部(劳务公司)将停止一切的施工用电、施工用水，对于县政府、开发商规定的工期不予顺延，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项目部承担。

此《复工申请书》是由北京京西建设集团创力建筑公司唐海项目部化工里平改小区工程领导管理小组制定，各承包项目部必须严格履行此项规定。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五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工作要求，加强企业复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结合实验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有效隔离传染源、切断风险源，保障各项预防处置工作落实到位，确保区内企业平稳安全，顺利复工生产；有效预防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

实验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指挥部负责统筹做好企业复工期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全面指导部署企业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对应急事件等重大问题进行决策，审定对外发布和上报信息。

(一)强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复工企业要全力做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确保做到防控机制到位、员工排查到位、设施物资到位、内部管理到位；要统筹谋划、提前应对，扎实做好复工疫情防护等工作；要加强应急值守，工作人员手机保证24小时开通；要细化分工、责任到人，切实把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

处。

(二)强化片区属地管理责任。各片区管理局要加强对本辖区内企业的日常管理，对辖区内企业复工情况进行逐一排查，详细掌握企业开复工时间、人员返回等情况；要按照《关于延迟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的通知》要求，督促相关企业不早于2020年2月9日24时前复工；要有序引导外来务工人员错峰出行，在复工后分批有序到岗，避免节后人群大规模流动，严防输入性疫情发生。

(三)强化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本行业企业的复工及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审定、监督和检查，做好企业疫情防控风险监测工作；要及时汇总梳理复工企业各类信息和问题，开展企业疫情监测，接收各类突发事件报告，做好跟踪处置和上报工作。

(一)必须严格落实企业复工时间要求。全区企业要严格遵守企业复工时间和防疫工作安排，保障城市运行必需、疫情防控必需、群众生活必需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相关企业除外。

(二)必须制定企业疫情防控方案。各复工企业要落实好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成立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成专班负责疫情防控工作。要结合企业生产实际情况和职工人员状况，制定本企业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复工生产实施方案，将防疫工作细化落实到车间、班组，明确各级责任人。春节期间连续生产且无新增返岗人员、继续生产不会造成人员流动的企业，应做好通风、消毒等相关防控措施，并将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报各片区管理局及行业主管部门备案。未复工企业须将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复工方案报属地片区及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复工。

(三)必须全面核查企业员工情况。企业复工生产前，要详细掌握和了解每名职工的健康状态、节假日期间出行和参加集

会聚会情况，按照“一人一档”做好建档筛查工作，排查确认职工节假日期间密切接触者中是否有重点疫区来源地人员和外来员工返岗交通信息，并要求职工如实报告来岗前居家观察体温测量情况。对复工前已进入厂区的外地职工，由企业安排在宿舍防护，不得与外界接触。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人员一律严格落实医学观察，对其先行隔离14天，排除疫情后方可上岗工作，期间不得与其他员工进行接触，企业要落实好其生活保障和心理疏导工作。

(四)必须组织消毒和安全检查。企业复工前，要对厂区内车间、食堂、宿舍等公共场所和人员聚集场所的设施、设备进行消杀防疫，对生产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企业开工后，要落实每日对全体上岗人员进行早、中、晚三次体温检测，如有发热或咳嗽的情况立即送其到医疗机构就诊，排除疫情后方可上岗工作。每日上、下班前后，企业要对车间、办公场所、人员集中区域进行消杀防疫，重点区域应多次消杀。企业每日要对进出车辆、人员、消杀防疫情况进行登记，对于到企业办理业务的外来人员要特别关注，做好防护措施后方可进行接洽。一旦发现员工有确诊病例或疑似感染者，立即报告并停止生产，逐人进行核查，待消除疫情后方可恢复生产。按照“分区、分批、分散”的原则组织员工用餐，禁止聚集性就餐，鼓励平潭本地员工回家就餐。

(五)必须做好防控物资储备。各企业复工前，要做好口罩、测温计、消毒水等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及发放工作，物资储备不少于3天用量。对于未落实防控物资，且人员流动大、员工较多的企业，原则上不予复工。

(六)必须加强对职工的宣传引导。企业复工前和开工期间要以车间、班组为单位，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讲，向每名职工发放疫情防控宣传单，在厂区大门、人员聚集区等位置悬挂疫情防控宣传条幅、张贴通告，切实提高每一名员工的防范意识和参与社会群防群控的自觉性。

(七)必须严格落实属地监督责任。各片区管理局要成立工作专班，健全工作机制，加大对企业疫情防控知识的宣传和指导，督促属地企业制定“一企一策”方案，将各级工作部署要求传达到各企业，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对于未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未开展开工前人员排查、未组织消杀及防疫安全检查的企业，严禁开工生产。对于不履行开工备案，擅自开工生产的企业应予以严肃查处。

(八)必须执行“日报告”制度。企业开工后每日要将生产经营情况、员工返岗信息档案、员工健康跟踪管理情况、防疫工作开展情况，以微信、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直接接触方式向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片区报告，突发紧急情况应立即上报。

各片区管理局、区直各部门和企业收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疑似病例预警信息后，应扎实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具体如下：

(一)立即上报实验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指挥部，报告内容包括疑似病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波及人群、严重程度、可能原因、已采取的措施等相关信息。

(二)对疑似病例人员进行临时隔离，封闭疑似病例人员生活、工作的房间或办公场所，尽可能避免与其直接或间接接触，及时与有关部门联系按规定进行诊断、治疗和转运。

(三)对与疑似病例人员密切接触者进行逐一梳理，并按规定由相关部门进行隔离观察。对疑似病人14天内的出行方式、地点、接触人群进行摸排汇总，上报实验区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四)联合有关部门迅速对企业进行停工处置，并做好相关善后工作，待消除疫情后方可恢复生产，帮助企业做好生产恢复工作。

(五)做好企业员工、疑似病例人员及其亲属的安抚工作。

疫情期间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篇六

20xx年12月底前，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土石方建设工地全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并与区住建局建管处联网，实现规模以上建筑工地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

(一) 8月1日—8月31日。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区建管处进行排查落实，对未按期完成的进行停工整改。

(二) 9月1日—10月31日。通过政府采购选定网络运营公司，确定联网方案。

(三) 11月1日—12月31日。对所有建筑工地视频监控系统 and 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联网调试，实现建筑工地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分管局长为组长，建管处负责人为副组长，建管处相关职能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专项部署推进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的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建管处安全科，孟令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信息统计和文字起草工作。

(二) 实行动态管理机制。

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将采用“周调度、月通报、季考核”的方式确保各项工作按时推进。即每周调度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工作的进度，月末对相关工

作的开展情况进行通报，第三、第四季度季末对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进行考核。通过按时调度、系统总结、量化考核的动态管理机制推进建筑工程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統联网工作的开展。